

基督教香港早期發展史 及 19世紀中後期（1860-1899）粵語基督教典籍資料庫

基督宗教發源於西亞巴勒斯坦地區，至公元四世紀成為羅馬帝國的國教。基督宗教先後經歷多次分裂，最後形成三大宗派：天主教、東正教及基督教（又稱新教）。翻查近代歐洲基督教歷史，不難發現西方國家的對外擴張及殖民主義，與基督教的傳播及宣教事業息息相關。起初教會在外宣教的對象多為於殖民地居住的國民，至十八世紀末，教會意識到向當地人傳教的可行性，始計畫推展異族傳教事業，派遣傳教士到非洲、亞洲等地向殖民地居民傳教。而中國地區的傳教工作，則於1807年9月4日首位來華傳教士馬禮遜踏足澳門後正式展開。

1842年前：傳教事業萌芽，困難重重

十九世紀初期，清政府實施海禁，只開放廣州港口作為對外通商口岸。洋人除處理商務外，一律禁止在中國定居。自1807年馬禮遜抵澳至1842年間，共有24名傳教士訪粵，多寄住在葡國殖民地澳門，只有少數在洋行擔任要職的教士能在廣州居住，但限制甚多。清政府只准洋行職員每年在廣州居住半年，並僅限於洋行範圍活動，其家人不能同住，只能定居澳門。清政府又嚴厲打壓傳教活動，令傳教士早期只能在澳門宣教。然而，澳門作為葡國殖民地，以天主教為主要宗教，故基督教傳教士在澳活動亦處處受制，可見基督教的傳教工作在萌芽時期困難重重。

因受清政府所限，大多傳教士未能長居中國，他們會在中國短暫逗留後到印度、南洋等地傳教，靜待回到中國的時機。而在洋行任職的傳教士雖可留居廣州，但活動和居住範圍僅限十三行一帶，因此早期基督教傳教士與廣州十三行可謂唇齒相依。馬禮遜於1807年9月抵穗後，先暫居十三行內的美國領事館，翌年2月轉居法國洋行，隨後受聘於東印度公司任職翻譯，直至1834年積勞成疾逝世前，皆以十三行的英國洋行作為棲身之所。除馬禮遜外，多位到訪廣州的早期傳教士都居於十三行，包括裨治文牧師、郭士立牧師、衛三畏教士、伯駕牧師及雅裨理牧師等。十九世紀初，中外通商多依賴華人翻譯員，通曉漢語的洋人屈指可數。清政府禁止洋人學習中文，也嚴禁國民教授，故早期基督教教士只能暗中研習漢語，以便向華人傳教。馬禮遜雖早已於英國學習中文，但居於法國洋行時，仍暗地聘請兩位天主教徒分別為他教授廣東話和官話。裨治文牧師抵達廣州後，馬禮遜為他推薦教師，華人宣教師梁發相助，讓他在花旗館學習中文。其後抵穗的衛三畏教士及伯駕牧師等傳教士，皆在馬禮遜、裨治文及其他華人宣教師的幫助下，在十三行學習中文。可見，廣州十三行不僅是傳教士的容身之所，更是他們學習中文的啟蒙之地。

由於受清政府限制，這個時期的傳教工作以澳門及廣州兩地為主，又因粵地政府的打壓及民眾的排斥，傳教士只可以間接方式傳道，其中出版及派發基督教書刊單張可謂覆蓋面廣且傳播速度快的方法，出版的刊物大致分為中文聖經及中文書刊單張。馬禮遜來華主要負責中文聖經翻譯的工作，他在1810年首先完成《新約使徒行傳》的中文翻譯，1823年完成整部《新舊約聖經》的中文翻譯。馬禮遜的中文譯本是中國最早出版的《聖經》，亦成為後來修訂本及中國方言譯本的根據，開啟了中文《聖經》翻譯的大門，為日後不同方言譯本奠定基礎，大大推動了基督教在中國的傳播。



1822年11月廣州十三行發生大火。馬禮遜曾在日記形容：「廣州之大火尤過於1666年倫敦之大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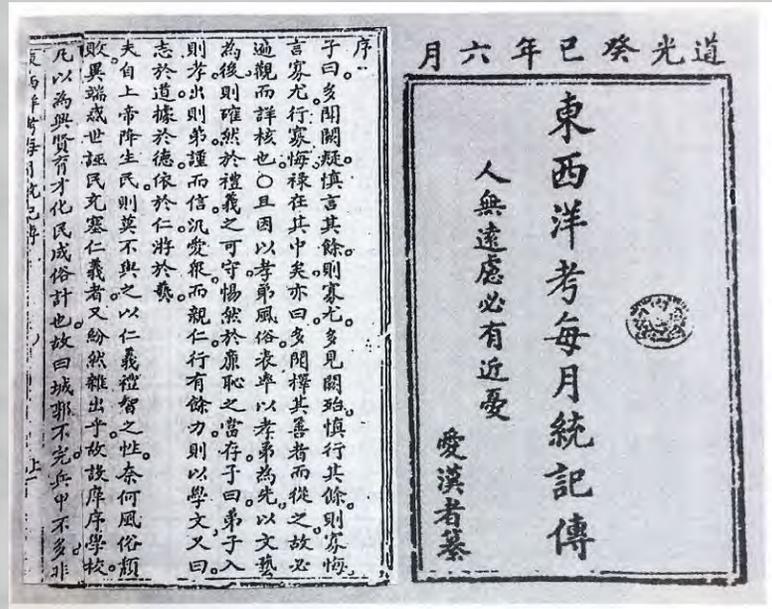


19世紀初期的廣州十三行

19世紀初，洋人在中國的活動受清政府嚴厲限制，以致出版及印刷事業停滯不前。傳教士遂物色其他地區作為中國傳教工作的基地，馬六甲及巴達維亞（今雅加達）等地鄰近中國且由信奉基督教的歐洲國家管治，自是開展中文出版及印刷事業的不二之選。《察世俗每月統紀傳》是當時在中國境外創辦的中文書刊之一，由馬禮遜於1815年在馬六甲創辦並擔任主編，內容涵蓋宗教、新聞、天文，和西方最新的科學發明及知識。麥都思主辦的《特選撮要每月統紀傳》則於1823年在巴達維亞創刊，主要刊載宗教、歷史、時事等內容。宣傳基督教是這些書刊的核心理念，宗教內容自是佔據大部分版面。但因外來宗教不為當時華人社會所接納，故以上兩本書刊創辦數年後便停刊，也促使傳教士改變出版策略。1833年在廣州出版的《東西洋考每月統紀傳》由郭士立及裨治文主理，大幅刪減宗教宣傳內容，改為刊載大量西方知識及文明的資訊，包括天文、地理、自然科學、應用科學、工藝、新聞等。除此之外，亦



馬禮遜創辦之《察世俗每月統記傳》



郭士立創辦之《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

介紹許多西方國家的歷史，如希臘、巴比倫、葡萄牙、英國等。傳教士希望透過轉變辦報方向，使華人加深對西方國家的認識，理解西方的歷史同樣悠久，且知識水平不遜於中國，從而淡化華人排外和高高在上的心態，接納西方國家，繼而信奉基督教。除出版中文書刊外，早期來華的基督教士亦透過其他方式進行傳教工作，如醫藥佈道、個人佈道、遊行佈道等。但在清政府嚴厲打擊下，這些倚賴個人接觸的傳教方式效果相當有限。

馬禮遜1807年來華為中國基督教傳教事業揭開序幕。然而，在清政府禁教及種種針對外國人的限制下，大部分來華的基督教教士都未能於中國居留，被迫轉往南洋地區。1842年前，中國沒有本土教會，受洗入教的華人不足二十位，其中較為人熟悉的有梁發、何福堂等，可見當時的傳教工作正值萌芽時期，舉步為艱。

1842年後：傳教事業迅速發展

1842年8月29日，清政府與英國簽訂《南京條約》，開放廣州、廈門、福州、上海、寧波五個港口通商，並割讓香港島予英國立法治理。條約雖無寬免傳教的規定，但允許洋人及其家眷於五個通商港口居留，並受清政府保護。困擾在華教士三十餘年的制肘大大減少，不少當初因未能入華而轉到南洋工作的傳教士知悉後，紛紛趕回中國，重新投入當地的傳教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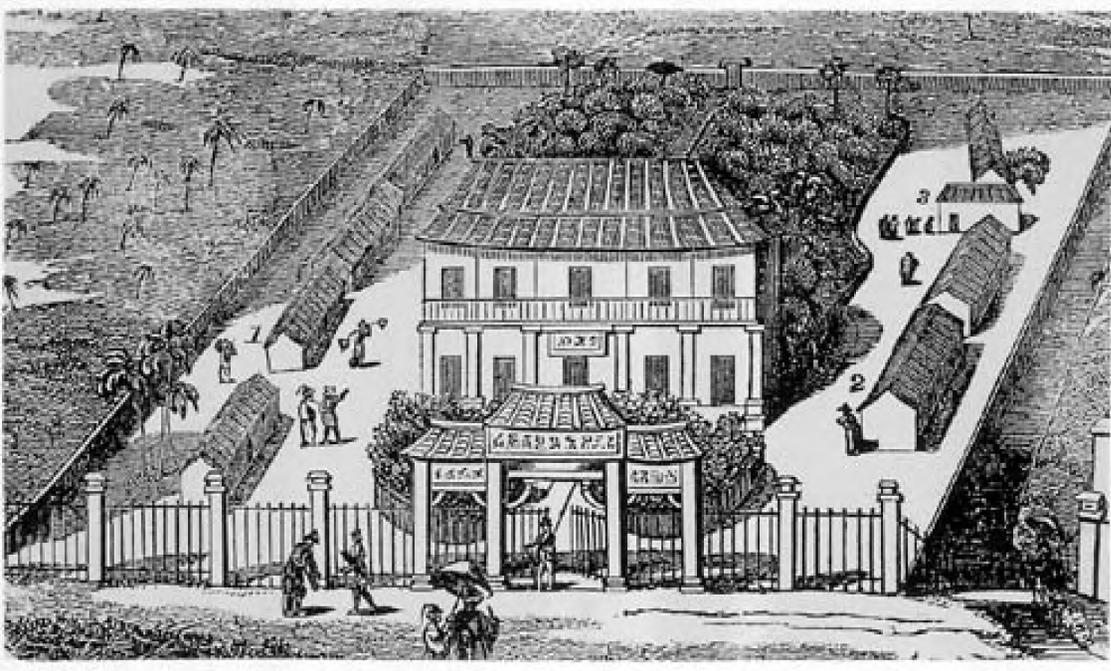
由於清政府於19世紀初實施海禁，加上地域所限，早期來華的傳教士多需獨自工作，極其量與所屬傳道會的同儕一起宣教。當時許多西方傳道會派遣傳教士到中國宣教，包括倫敦傳道會、美部會、美國浸信會、美國長老會等。然而，不同傳道會的教士各自為政，鮮有分工合作，令基督教早期在華的傳教事業欠缺組織，發展緩慢。中英簽訂和約後，放寬洋人在中國的居留限制，並由英國接管香港島。傳教士意識到時勢轉變，視之為統一各傳道會在華宣教事業的絕佳時機，遂於1843年8月召開大會，探討和組織傳道會往後的工作。會議由麥都思牧師主持，倫敦傳道會代表有台維爾、理雅各、美魏茶等；美部會代表有裨治文、波乃耶；美國浸信會代表為莽為仁、羅孝全、叔末士等；馬禮遜教育協會代表有勃朗；美國長老會代表則是婁理華。會議主要圍繞譯經議題，並為中文《聖經》翻譯訂立統一標準。

與會教士均認為《聖經》中文譯本應與希伯來文及希臘文《聖經》的原意相符，當中如需使用中文成語或俗語，亦必須符合《聖經》原意。其他方面，如度量衡、錢幣、博物學用語、委婉詞等，則應切合中國制度及方式，以提高華人閱讀時的代入感。另外，礙於清政府的嚴厲打擊，加上資源不足，《聖經》譯本質素有限。19世紀初各教士多自行譯經，用詞未能統一，常有「同意不同詞」的情況，如“God”會被譯作神、天、上帝、上主等；“Baptism”被譯為施洗、洗禮、蘸等。為解決以上情況，便利中文《聖經》的出版，傳教士們遂在大會上尋求統一《聖經》用詞的共識。會上更通過成立總委辦會，統籌在華基督教傳道會的中文《聖經》翻譯工作，並推舉大會主席麥都思牧師擔任總幹事。



麥都思（左）與華人信徒

是次譯經大會成為中文《聖經》翻譯的轉捩點。會後雖未能就經內用詞的翻譯達成共識，但譯經工作漸有組織，譯經工作更成為日後英國及美國聖經公會在華經營的事業之一。另外，會上成立的總委辦會附設多個地方委辦會，教士需研習所屬地區的方言，以便當地傳教及編譯《聖經》的方言版本。可見，是次大會對19世紀中後期的《聖經》及其他基督教書籍的方言翻譯工作有重大及深遠的影響。大會後教士們回到中國各地，重新投入傳教工作。留守香港的教士有理雅卑、郭士立、馬儒翰等，他們藉着香港作為英國殖民地的特殊背景，積極拓展基督教在港的傳教事業，並以此作為中國傳教工作的基地。



由馬禮遜及米彝創辦的第一所華人西方學院：馬六甲英華書院



伍廷芳，曾就讀聖保羅書院，為首位取得英國法律學位的華人

除了出版及翻譯《聖經》外，當時的基督教士亦以推動教育作為主要的宣教途徑。香港原是一條荒蕪的小漁村，英國接管後，殖民地政府以發展基建為首務，積極開闢道路，築設碼頭，興建樓房等。但社會福利事業如教育等，則不被重視。為切合社會需求，傳教士於開埠後四十年間在港興辦許多學校，包括早期的宏藝書塾，英華書院，聖保羅書院，至後期的拔萃女學，拔萃男校等。早期教會以宗教教育為辦學宗旨，課程和教材大多依照教會所屬國家的模式。由教會牧師，師母及外國教士擔任教師，華文科則聘用塾師講課。由於當時中國國內教育並未普及，加上開埠初期香港居民對西方教育一知半解，故早期教會學校的入讀人數甚少，華人學生尤為罕見，因此教士們甚為珍惜，更資助其學費及住宿費，除非個性頑劣，否則極少被開除。教會十分重視栽培學生，教士們更視畢業生為中國傳教事業的成果，故會向西方教會總部詳細匯報辦學情況。教士們回國休假或述職時，多願意讓數名優秀畢業生隨行，除了讓他們接受西方正統教育外，亦可藉此為傳道會宣傳在華傳教事業，到各地進行募捐。基督教早期在港積極推動教育事業，並作為傳教途徑之一。但畢業生多投入社會工作，未有選擇獻身教會，投入傳道事業，有違教士們辦學的初衷。然而這並不代表基督教的教育事業失敗。教會辦學的理念和目的令不少華人開始瞭解西方事物，並逐漸接納基督教。不少受惠於教會學校的畢業生，如伍廷芳等，亦在香港社會擔任要職，對基督教紮根香港發揮重大作用。

香港開埠初期，百廢待興，當地原居民對西方一無所知，更遑論基督教，故自1842年後數十年，在港基督教會皆由洋人主理。雖然期間不少華人受洗入教，但多被派遣至內地進行傳道工作。直至19世紀八十年代，香港始成立第一間由華人自理的基督教會，道濟會堂(即中華基督教會合一堂前身)。自此之後，香港的華人教會陸續成立，而受洗入教的華人信徒亦不斷增加。總括而言，香港在基督教早期在華發展史中佔重要席位，是在華傳教士的基地。作為當時的英國殖民地，傳教士可自由在港進行及統籌在華宣教工作，如舉行譯經大會。除此之外，香港亦是中國傳教事業的中途站。自清政府開放五口通商，放寬洋人在中國的限制，不少西方傳道會派遣教士來華，他們大多先到香港稍作歇息，再沿海北上，或深入內地傳教。由此可見，基督教在香港的發展對其後在中國的傳教事業影響深遠。



香港首間華人自立教堂：道濟會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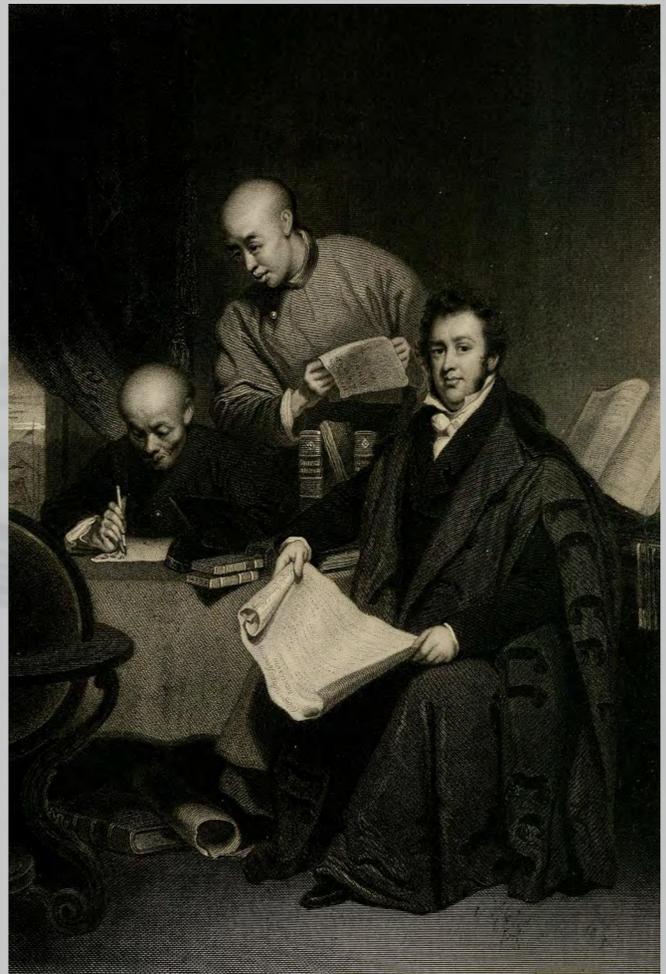
來華傳教士簡介

馬禮遜 (1782-18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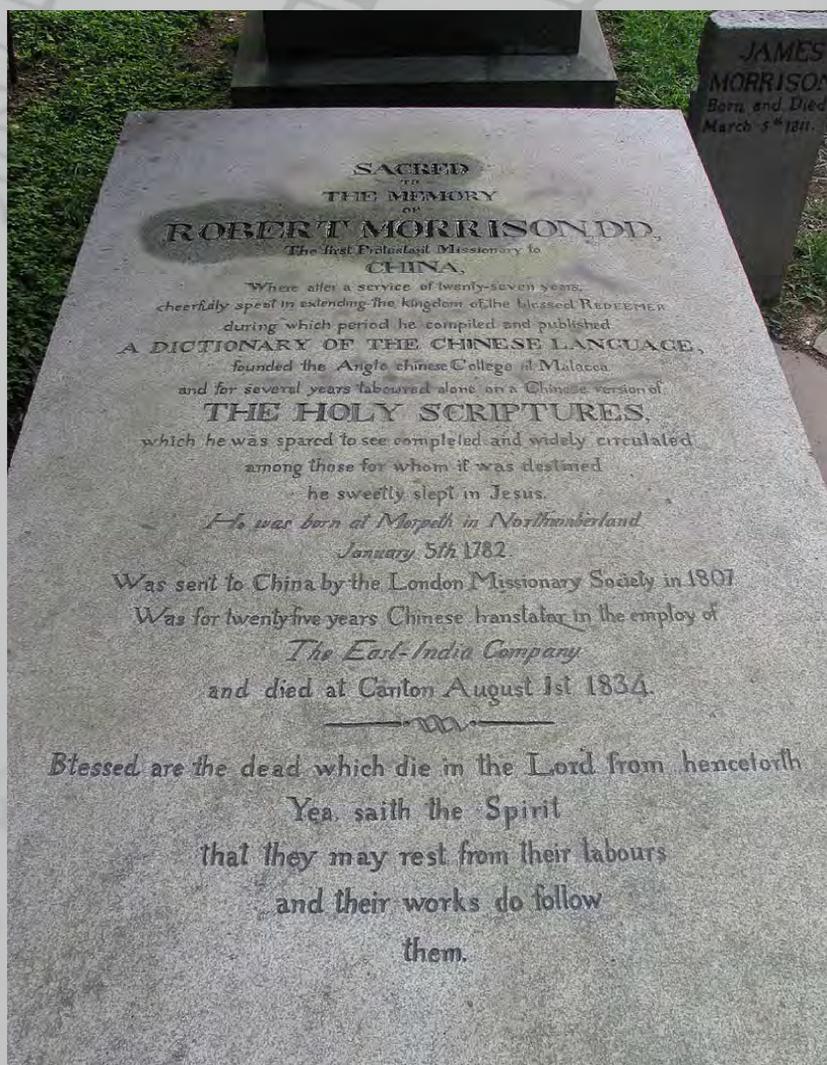
馬禮遜全名Robert Morrison，原籍蘇格蘭，1782年出生於英格蘭北部，為外國首位來華的基督教傳教士。馬氏自1803年於倫敦接受傳道訓練，之後在倫敦傳道會任職。由於嚮往到海外傳道，他在完成相關訓練後立即往中國宣教。馬氏此行的主要工作是翻譯中文《聖經》，他於啟程前跟隨居英中國青年容三德學習華文，成為馬氏首次接觸中文的契機。1807年1月，馬氏受倫敦蘇格蘭教會按立為牧師，並於同月前往中國傳道。然而此行頗費周章，因英國東印度公司嚴禁船舶乘載教士，故馬禮遜需先前往紐約，再轉乘輪船前往中國。幾經轉折，終在九月抵達澳門，數日後再往廣州。但因當時海禁未開，清政府嚴格限制國人與洋人接觸，洋行職員只准在廣州十三行一帶活動，其餘人士一律不准留宿。馬氏獲薦於東印度公司任職翻譯，才得以留在廣州，其後透過譯經、辦學、出版進行傳教事業。

馬氏來華三年已着手翻譯中文《聖經》，先於1810年譯畢《使徒行傳》，至1813年完成所有《新約聖經》的翻譯。其後開始翻譯《舊約聖經》，並於1819年完成。1823年新舊約《聖經》合併出版，名為《神天聖書》。因當時清廷禁教，馬氏的翻譯及印刷工作皆需暗中進行，幸得米彝牧師及梁發等人協助，才能順利出版。馬氏譯本是中國境內最早出現的中文《聖經》，加上翻譯嚴謹、貼切，故成為日後修訂本的根據，對後來中文《聖經》的翻譯影響深遠。

馬禮遜來華後創立「恆河外方傳道會」，其中一項計劃為創辦一所免費中文學校。得蒙米彝牧師協助，馬氏於1818年在馬六甲開辦英華書院，是為華人第一所西方書院，宗旨為教育中西文學及傳播基



馬禮遜與他的華人助手翻譯聖經



馬禮遜於澳門基督教墳場的墓誌銘

督教理。書院雖有招收歐洲學生，惟以教導華人為主，及栽培之後來華的教士。歷來成績優異的華人學生有梁發、何福堂等。創辦書院的計劃雖獲英美及印度等國捐款贊助，惟馬氏以個人名義捐獻一千鎊作為創辦資金，更每年承捐一百鎊作日常支出，實是居功至偉。馬氏逝世後，英華書院繼續由倫敦傳道會的教士打理，並在1843年遷校香港，其後於1856年停辦。

除譯經及辦學外，馬氏還透過出版雜誌傳教。1815年，馬禮遜聯同米彝及麥都思創辦《察世俗每月統紀傳》。該刊以闡釋教義為主，並刊載大量宣教文章。為提高可讀性，該刊亦載入一些西方科學、文化、新聞的資訊。

馬禮遜自1807年踏足中國後，把畢生精力投放於傳教事業中，除於1824年至1825年返英休假外，在華工作共二十五載，直至1834年積勞成疾逝世。作為首位基督教來華教士，馬氏除在譯經及傳道上貢獻殊巨，更對歐美基督教會對華的宣教事業有倡導之功。他不時寫信到各地的傳道會匯報在華工作進程，讓當地教士瞭解當時中國的情況，更於回國休假時到各地分享在華經歷，吸引大批教士獻身來華，投入宣教工作。此外，馬氏更曾致函請求派遣教士到中國服務，又對來華傳教士照顧周到，協助其適應及解決生活問題，如學習華文，鼓勵辦刊，安排到南洋地區工作等。

馬氏來華時適逢清廷嚴厲禁教，傳教工作舉步為艱，甚或面對性命之虞。但他仍堅毅不屈，努力學習粵語及官話，翻譯中文《聖經》，並在中國鄰近地區設立華人宣教總部，為日後的宣教事業創造有利條件。在他逝世後八年，清政府終於解禁，基督教得以在中國迅速發展，有賴馬氏生前的準備工作，故稱馬禮遜為基督教在華發展史中最重要的人物實不為過。

郭士立 (1803-1851)

郭士立原名Karl Friedrich August Gützlaff，普魯士人。1803年生於普魯士東部波美拉尼亞省(今波蘭境內)。郭士立於1820年入讀柏林傳道學院，完成傳道訓練後又到荷蘭傳道學院繼續修業。卒業後，於1827年由荷蘭傳道會派往爪哇傳教，期間跟隨麥都思牧師學習中文。

郭氏在學時曾拜訪回國休假的馬禮遜，聽其在華宣教的經歷，令他對中國傳道工作心生嚮往。因此，於郭氏1829年脫離荷蘭傳道會，開始個人自由傳道工作。1831年，郭士立乘坐中國帆船，北上遊歷中國，並於同年抵澳。此後兩年，郭氏兩度坐船北上遊歷，進行個人佈道工作，派發聖經及單張書刊，惟因當時清廷嚴厲禁教未能深入中國內陸傳教，其後偕妻定居澳門。郭士立將這三次遊歷見聞刊載於歐美刊物，引起各國教士來華的熱潮。馬禮遜牧師於1834年病逝，郭氏接任他在東印度公司的翻譯職位，獲得在廣州十三行辦公居留的機會，大大有助於他的傳道工作。其後數年，郭氏因商務多次來往福建各地交涉，期間趁機向沿途各地的居民傳道。至1842年，中英簽訂《南京條約》，郭氏擔任英使代表的譯官，之後往舟山出任總督，1843年來港接任港督之華文秘書及譯官一職，自此定居香港共八年，直至1851年逝世。



郭士立在港身居要職，日間需處理公務，晚上才能投入傳教工作。他開班親授基督教義，初時聽眾甚少，後來才逐漸增加。郭氏認為基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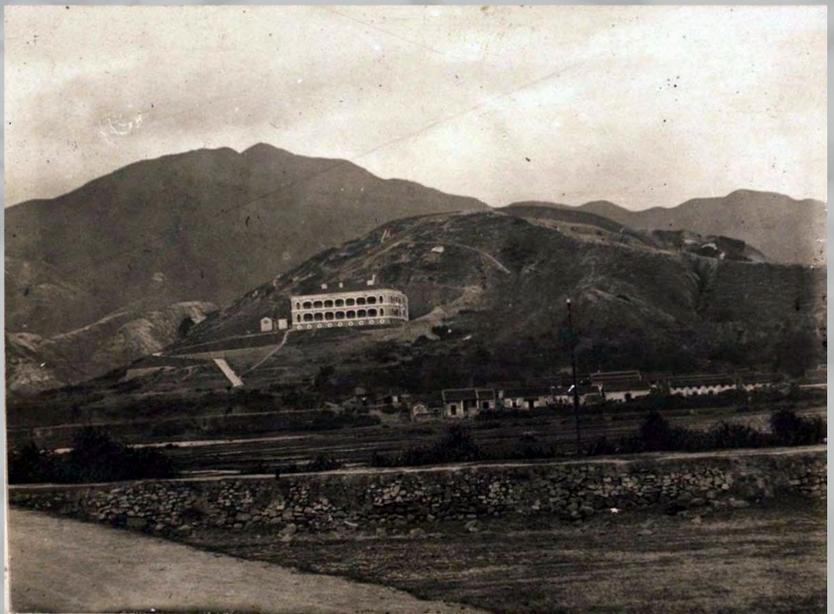


以郭士立牧師命名的中環吉士笠街

教要在中國傳播並延續下去，終究依賴中國人民自身，決不能一直由外國教士主導安排。因此，他於1844年創立福漢會，訓練華人傳道。二十一位創辦人中，除郭士立及羅孝全牧師外，其餘皆為華人。福漢會由郭氏一手創立，非隸屬於任何傳道會，創會初期經費多由郭氏的公務官俸支持。至1847年獲德國信徒巴特援助，負擔大部分支出。福漢會發展迅速，五年間會友人數已達一千三百人，並在廣州、順德、三水、潮州等地設立福音站，傳道的地點更遠至廣西、海南島、江西各地。郭士立其後致函西方教會，請求派遣教士東來，並提議向客家人傳教。三巴傳道會收到郭氏來函後，派遣教士來港投入傳教工作。巴色傳道會(今崇真會)派韓山明和黎力基東來，巴勉傳道會(今禮賢會)則派柯士德和葉納清來港。四位教士於1847年抵港，先隨郭氏學習華文，後相偕福漢會的傳道人到內地傳教。葉納清到東莞、虎門傳道；柯士德往新會、江門傳道；韓山明學習客家話後，到歸善、寶安等客族聚居地傳道；黎力基則學習潮州話，到潮汕地區傳道。如是形成巴色會向客家人傳道，巴勉會則向廣府人傳道之局面。兩年後，巴陵傳道會(今信義會)亦派教士來港協助郭氏傳教。及後三巴傳道會在香港及粵省各地傳教，成為今日香港崇真會，信義會和禮賢會的前身。

郭士立於1833年創辦《東西洋考每月統紀傳》，內容涵蓋天文、地理、科學、歷史、新聞、商業、宗教等資訊。該刊固然以宣傳基督教義為宗旨，但模式卻與馬禮遜之《察世俗每月統紀傳》大相徑庭。郭氏發現中國人喜以歷史源遠流長，尤勝西方文化自居，拒絕接受西方物事。故《東西洋考每月統紀傳》以西方知識為主，大量刊載西方科學新發現及希臘、西班牙等地的歷史資訊，望使中國人明白西方文化實不遜於中國，軟化他們拒絕西方物事的強硬態度。此外，郭士立亦參與翻譯中文《聖經》工作。他與麥都思、裨治文及馬儒翰於馬禮遜逝世後組成委員會，從事新舊約翻譯。郭氏於1840年完成舊約翻譯，並名為《舊遺詔聖書》。其後又將麥氏的新約翻譯修訂出版，名為《救世主耶穌新遺詔書》。

郭士立自1843年定居香港，於1851年逝世。在港雖只有八年，期間更需出任公務要職，但並無阻其宣教之心。他一手創立福漢會，訓練華人教士傳道，為華人自理教會奠下基礎；將西方知識傳入中國之際，亦在西方社會宣傳在華的所見所聞，引起歐美教士來華的浪潮；在中文《聖經》及基督教書刊的翻譯工作中亦有重大貢獻，足見郭氏對香港早期基督教發展的影響舉足輕重。



1901年位於深水埗山上的巴色樓

19世紀聖經粵語譯本

清朝中後期，隨著基督教傳教士紛紛來華，《聖經》的中譯本可說是百花齊放。先有英國浸禮會傳教士馬殊曼的《新約譯本》(1811)，倫敦傳道會傳教士馬禮遜的《神天聖書》(1813)及其修訂本《新遺詔書》(1823)和《舊遺詔書》(1840)，後來還有荷蘭傳道會傳教士郭士立的《新遺詔聖書》(1837)和《舊遺詔聖書》(1840)修訂本等。

1842年中英簽訂《南京條約》後，廣州被定為對外開放的通商口岸，吸引了英美不同傳道會的傳教士進駐，以此作為傳教的起點。為了方便傳遞教義，他們努力學習粵方言，並著手編寫基督新教的經典《聖經》。在這樣的背景下，粵語單篇譯本《馬太福音》於1862年首先出現，由美國長老會在廣州出版。《約翰福音》和《路加福音》兩本福音書分別於1862年和1871年由英國聖經公會在香港出版，當時的翻譯以廣州城內土話為粵語的標準，並以馬禮遜譯本為基礎。1872年英國聖經公會出版了《馬可福音》和《使徒行傳》，至此《新約聖經》四福音和《使徒行傳》均已完成翻譯。1886年美國聖經公會以粵語刊印《新約聖經》最後一卷《啟示錄》，這標誌著《新約》已完成全部翻譯，歷時共二十四載。《舊約聖經》方面，1873年英國聖經公會出版了《創世記》，1875年出版《詩篇》俗語淺譯本和《路得記》，1886年出版《出埃及記》，1888年美國聖經公會譯成摩西《五經》，1894年《舊約》完成修訂。《新舊約聖經》粵語全譯本至此大功告成，由上海美國聖經公會於1894年出版。至2010年香港聖經公會再版《新廣東話聖經》重排本，《聖經》粵語全譯本在面世超過一百年後，至今仍備受重視。

1862年首次出現《聖經》的粵語單篇譯本，其後數十年傳教士相繼完成翻譯和修訂不同的篇卷和全譯本，其中以1894年出版的全譯本最為全面，字數最多，達八十萬字以上，使用漢字三千餘個。粵語譯本從文字種類的角度看，可以分為兩大類，一是漢字本，二是拉丁字母拼音本，現存的十九世紀譯本絕大部分為漢字本，並不存在用其他拼音符號翻譯出版的粵語《聖經》譯本。標點符號方面，漢字本又可分為標點和句讀兩種，句讀本有的只有逗號而無句號；拼音本則分詞連寫，採用英式標點符號，字調有的以發圈表示，全文沒有漢字，只有封面是漢英對照。從粵語語言學和《聖經》翻譯史的角度考慮，十九世紀《聖經》粵語譯本是絕不能忽略的文獻材料，其研究價值有以下幾方面。

語言學層面

1. 為不同方言共時比較提供寶貴資料

早期的《聖經》粵語譯本為方言的共時比較提供了珍貴的口語材料。共時比較的前提是不同方言的書面紀錄內容必須一致。在這方面，《聖經》就是理想的研究對象。按現代方言學的區分，漢語方言分為七大方言區，即北方方言、吳方言、閩方言、湘方言、粵方言、客方言和贛方言。除了湘方言外，六大方言均有《聖經》譯本，留下了最完整的當地方言文獻資料，可供共時方言比對。只要查考這些資料就可以研究同一時期各種方言的異同，特別是語法、詞彙和語音等方面的差異。

2. 為粵語歷時比較提供不可或缺的資料

a. 語法方面

同一種方言的歷時比較，最好能依據同一內容但不同時期的資料記錄，《聖經》是很理想的比對材料。通過《聖經》早期粵語譯本和當代粵語譯本的比較，可以了解百多年來粵語語法的歷史演變。先看以下的例子：

出處	版本	經文
《約翰傳福音書》(《約翰福音》) 七章17節	1883年	人若肯依佢旨意嚟做，就必定知呢的教訓， <u>或係</u> 由上帝嚟， <u>或係</u> 我由自己講 <u>嘅咯</u> 。
	2010年	一個人若決定要實行上帝嘅旨意，就會知道我嘅教訓 <u>係</u> 出於上帝嘅旨意， <u>抑或係</u> 憑住我自己 <u>嘅</u> 。
《撒母耳前書》(《撒母耳記上》) 二十六章10節下	1894年	耶和華必攻擊佢， <u>或</u> 佢死期將到， <u>或</u> 佢將出戰陣亡。
	2010年	我知耶和華自己會殺掃羅，喺該死時死去， <u>或者</u> 死在戰場。

表一

從表一例句可見，早期粵語和當代粵語選擇複句的分別，十九世紀版本是用「或(系)...或(系)...」格式，而2010年版本是用「...或者...」或「系...抑或系...」格式，亦即現在香港粵語的主流說法。此外，《約翰福音》經文的句末，十九世紀版本出現了連用語氣詞「嘅咯」，而2010年版本則刪去了「咯」，只留下語氣詞「嘅」，這裡反映了句末語氣詞使用的一些變化。

b. 詞彙方面

詞彙是語言中最活躍的部分，詞彙的演變速度比語音和語法都要快，粵語也不例外。因此通過對十九世紀《聖經》粵語譯本和當代譯本的對比，可以找到一些現在已不再使用的粵方言詞。以下是《新約聖經》四福音裡早期本(1882~1883)和當代本(1997, 2010)的例子：

出處	版本	經文
《馬太福音》 第二十五章43節下	早期本	我有病與及喺監處，你唔睇顧我。
	當代本	我有病或坐監，你哋冇照顧我。
《馬可福音》 第十四章69節上	早期本	個個妹仔見佢，再對企倒側邊嘅人話。
	當代本	過一陣，嗰個女工人又睇見佢，再對企喺旁邊嘅人話。
《路加福音》 第二章34節上	早期本	西面祝福佢哋，對佢母親馬利亞：“呢個嫩仔被主設立”
	當代本	西面祝福佢哋，並向嬰兒嘅母親馬利亞話：“此嬰孩被上帝揀選”。
《約翰福音》 第四章10節	早期本	倘若你知上帝嘅賞賜與及對你講俾水我飲嘅係乜誰，你必定求佢，佢就俾生活嘅水過你。
	當代本	若你知道上帝嘅恩賜同向你攤水飲嘅係邊個，你就會求佢，佢必將活水俾你。

表二

由於社會和觀念的改變，以上加上重點號的粵方言詞語不是已消失不再使用，例如「睇顧、嫩仔」等，就是逐漸退出主流粵語，例如「妹仔、唔論」，可見《聖經》粵語譯本在研究粵語詞彙變化方面甚具參考價值。

3. 為粵語方言字的表記方法提供溯源線索

粵語是口語，並沒有一套官方的標準字型，有音無字的情況很常見。在19世紀，隨著傳教士陸續展開翻譯《聖經》的工作，已有的漢字已不能滿足翻譯粵語的需要，於是只能在粵方言的基礎上，創造一些記錄粵語的方言字來補救用字上的不足，而這些方言字的創造一般都沒有離開漢字的基本形式。粵語方言字在古代文獻中所見不多，然而十九世紀《聖經》粵語譯本卻收錄了大量粵方言字，其中很多沿用至今，甚具普遍性。這些珍貴的資料，一方面反映一百多年前民間流行的粵語方言字數量甚多，另一方面也顯示粵方言書面化的造字過程可以追溯至百多年前，並非一朝一夕形成。以《路加傳福音書》(1883年羊城土話版)為例，記錄粵語口語的方言字舉例如下：

第1類：冇、嘅、嚟、哋、吓、喺、佢

第2類：個、的、野

比對同一書卷2010年的修訂版，第1類方言字的字型並沒有改變，一直沿用；第2類方言字本是全民通用的漢字，現表示方言字的時候都加上了「口」字旁，顯示其方言口語性質，這反映了早期粵語假借現成文字來記錄粵語中同音詞語的情形。在粵語書面化的過程中，「個、的、野」分別被加上形符「口」，寫成「𠵼、𠵼、𠵼」，這是從假借到形聲的造字方法。此外，《聖經》早期粵語譯本也記錄了一些漢文字的異體寫法，例如：段(段)、叫(叫)、莉(刺)、關(關)等。

4. 為書面粵語研究提供最有價值的早期資料

從書面粵語的角度看，與同期的粵語材料比較，《聖經》粵語譯本是最有價值的「我手寫我口」的文獻資料。西方傳教士來華之前，以粵語來書寫的著作少之又少，充其量只有一些民俗唱本、地方韻書、戲曲民歌，以及地方誌中的方言志而已。嚴格來說，這些作品文白夾雜，或只是摻雜一些方言詞彙，基本仍是文言句法，並非如《聖經》粵語譯本般純粹逐字逐句的粵語口語。

其實，西洋傳教士的著作並不限於《聖經》譯本，其他著作還包括學話課本、字詞典、格言本等等，但後者都為學習語言的工具，對象以外國人為主，內容多為單詞、短句，很少成段成篇的語料。而《聖經》的粵語譯本則與別不同，是最早以中國人為閱讀對象的粵語書寫材料，其口語準確度更是其他著作、材料不能比擬的，因此《聖經》粵語譯本可說是開創了書寫粵語的先河。

宗教文化層面

1. 印證現代學者對《聖經》古抄本詮釋的進展

由於《聖經》古抄本的發現，近代聖經學者和古文字學者在抄本裡出現經文異文的問題上，及在對古抄本、古譯本(例如《死海古卷》和《七十士譯本》)經文的理解和詮釋上，皆取得很大進展。這些寶貴資料都未見於十九世紀的《聖經》粵語譯本中，2010年版本則力求貼切地反映原文的涵意，這部分可分為兩大類，第一類的修訂使經文的文義更為精準、更貼近原文，表三例1和2記載了「五餅二魚」的著名神蹟，耶穌以五個餅和兩條魚餵飽了五千人。在十九世紀的早期本里，五千人泛指「人」或「群眾」，沒有性別之分，當代的新版本修改後更忠於原文，改譯為「男人」，可推想連同婦孺一併計算，吃飽的人數多於五千。例3「我就存在」的改譯比早期本更正確地表達希臘文的意思。例4「歡喜」改譯為「同意」，也是力求與原文一致的證明。第二類的修訂不但令文義更為準確，更涉及宗教思想的詮釋、神學觀點的表達和翻譯理念的改變。例5當代本的「聖靈」是基督教的重要概念，基督徒主張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論，即神是一個本體三個位格的，早期本的「聖神」容易與「神」的概念混淆，把「聖神」改為「聖靈」有助人們理解三一論；此外，當代本的「試探」也是一個重要改變，基督教認為

經文	早期本	當代本
1. 《馬可福音》六章44節	共計食嘅有五千人。	食飽嘅人淨系男人就有五千人。
2. 《約翰福音》六章10節下	於是個的人坐處，人數大約有五千。	眾人都坐低，淨系男人，總數約有五千。
3. 《約翰福音》八章58節下	我已經喺處咯。	我就存在。
4. 《路加福音》十一章48節	歡喜祖先所做嘅咯。	同意祖宗所做嘅。
5. 《馬太福音》四章1節	個陣時，聖神引耶穌去到曠野，被魔鬼試佢。	當時，耶穌被聖靈帶到曠野，受魔鬼試探。
6. 《約翰福音》二章11節上	呢的係耶穌初始行嘅異蹟。	呢件係耶穌行嘅第一個神蹟。
7. 《約翰福音》四章11節下	你從何有生活嘅水呢？	你去邊處得活水呢？
8. 《約翰福音》九章35節下	你信上帝之子唔信呢？	你信人子咩？

表三

「試煉」來自上帝，目的是讓信徒成聖，「試探」則來自魔鬼，目的是使人墮落，兩者涇渭分明，早期本只用一個「試」字，未能帶出當中分別。例6「神蹟」的改譯更強調上帝為奇蹟的來源，上帝通過奇蹟向世人顯明自己。例7早期本「生活嘅水」不一定有宗教涵義，「活水」則是基督教概念，意為使罪人得著滿足的生命。例8《約翰福音》九章35節早期本把耶穌稱為「上帝之子」，目前古文字學家已將之當作異文，新版本依希臘文一律作「人子」，強調耶穌也有「人性」的部分。

2. 為粵語《聖經》翻譯史提供必須參考的文獻

清代中後期，歐美各國成立了許多差會。差會主要的任務是到亞洲和非洲傳道，當時這兩大洲被認為是最落後、最需要福音的地方。這些差會所指派的傳教士多數到了中國。由於廣州、汕頭及香港先後開放或割讓予外國，自然便成為絕大部分傳教士來華的入口。當時粵人教育水平普遍不高，在廣東一帶能聽說官話、認寫文言文者少之又少。為向講粵方言的廣東人傳教，十九世紀五、六十年代傳教士首先將馬禮遜翻譯的官話《聖經》改寫成粵方言版本。為達到傳教目的，基督新教的傳教士認為《聖經》的翻譯工作不可或缺，以使用當地的語言在居民當中展開宣福音的任務。就像中古時代翻譯佛典一樣，翻譯《聖經》是一項艱鉅的工程，由1862年美國長老會翻譯單篇粵語《馬太福音》作為起點，至1894年上海美國聖經公會出版《聖經》粵語全譯本，歷時三十多個寒暑，全譯本可說是無數中西學者的心血結晶。《聖經》粵語譯本的問世，讓很多不懂文言文和官話的廣東人，通過母語認識基督教。無可否認，語言會隨時代而演變，為避免因時代不同而產生歧義，使後來讀者誤解經文，故《聖經》需有符合時代用語的新粵語譯本出現。此外，考古學和聖經研究的成果，也隨時間的推移而需不斷修正。十九世紀《聖經》粵語譯本完成時，當時的讀者認為通順的語句，今天的讀者可能覺得難以明白，這就是香港聖經公會《新廣東話聖經》(1997初版、2010年重排二版)出現的原因。以下是部分更新的例子：

經文	早期本	當代本
《約翰福音》一章39節	申時	下午四點鐘
《馬太福音》二章6節	府縣	各城
《路加福音》七章1節	百把總	羅馬軍官
《馬太福音》一章1節	大辟	大衛
《馬可福音》三章5節	閉翳	悲傷
《約翰福音》二章9節下	屬正文的一部分	改為補充資料，以括號處理
《約翰福音》五章4節屬	屬正文的一部分	改為補充資料，以括號處理

表四

《新廣東話聖經》並非全新的譯本，而是繼承傳統，以十九世紀粵語《聖經》為基礎的譯本，忠於原文，且符合當代粵語表達。從這角度看，十九世紀不同差會翻譯、出版的《聖經》粵語譯本，為今天《新廣東話聖經》的出現奠下堅實基石。二十世紀初和合本《聖經》面世後，雖逐漸取代其他《聖經》譯本，成為最受基督徒喜愛的版本，迄今依然一支獨秀；然而，十九世紀出現的《聖經》粵語譯本在宣教任務上，的確有著正面的推動作用。目前，香港五旬節教會仍然使用粵語《聖經》，而大教會的圖書館亦存放粵語《聖經》以應付講道、翻譯的需要。

近年，十九世紀西洋傳教士的粵語文獻漸為學界重視，這等文獻無疑是研究粵語語音、語法和詞彙歷時演變的重要參考材料，對粵語進行歷史溯源探索提供方便。其中十九世紀《聖經》粵語譯本具有非比尋常的意義，只有對其進行全方位的深入研究，才能進一步彰顯其語言學價值及宗教文化意義。有系統地梳理這些文獻，是進一步發展粵語研究時不可迴避的迫切課題。

十九世紀中後期(1860-1899) 粵語基督教典籍資料庫

背景

19世紀初馬禮遜抵穗後，不少傳教士相繼東來，基督教在中國的傳教事業於焉展開。為了方便傳播教義，他們在當地學習粵方言，並著手編寫和出版基督教書籍。除了經典《聖經》的粵語譯本外，不少以粵語編寫或翻譯的基督教書籍如《天路歷程》、《親就耶穌》、《悅耳真言》等亦於19世紀中後期面世。

「十九世紀中後期 (1860-1899) 粵語基督教典籍資料庫」收錄了十本19世紀中後期的粵語基督教典籍，包括四本《聖經》單篇 (《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約翰福音》)、兩部小說 (《天路歷程》，《續天路歷程》) 及其他基督教書籍 (《親就耶穌》，《悅耳真言》，《約翰傳問答》及《粵語口語讀物》)，並附上書頁的電腦掃描圖像。另外，資料庫亦附加了1919年出版的官話和合本《四福音書》及《使徒行傳》和2010年出版的粵語《四福音書》及《使徒行傳》，以供比較。

資料庫收錄的十本基督教書籍對研究宗教史及早期粵語翻譯史有著重要史學價值，如印證現代學者對聖經古抄本詮釋的進展，亦對粵語的歷史比較研究、粵語本字考釋以及粵語書面語的歷史形成研究有莫大裨益。

本項目為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 (LORD WILSON HERITAGE TRUST) 的受助計劃。1992年12月頒布《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條例》(第425章) 後，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正式成立，使市民可對衛奕信勳爵出任港督期間為本港作出的貢獻表示謝意，攜手促進香港的文物保育。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成立至今，致力於以下各方面的文物保育工作：

1. 鑑別、修復及翻修文物，包括遺蹟、古物、古蹟，以及香港其他具歷史、考古學及古生物學價值的物品、遺址或結構物；
2. 建立參觀設施，讓公眾觀摩古物、古蹟以及歷史和考古遺址或結構物；
3. 編製視聽及文字紀錄，介紹具歷史價值的地點、傳統儀式及其他香港文物；
4. 秉承信託宗旨，製作和出版相關書報、期刊及視聽紀錄；
5. 舉辦與信託宗旨有關的展覽及會議；
6. 舉辦教育活動，提升公眾對香港文物的關注及興趣

功能及使用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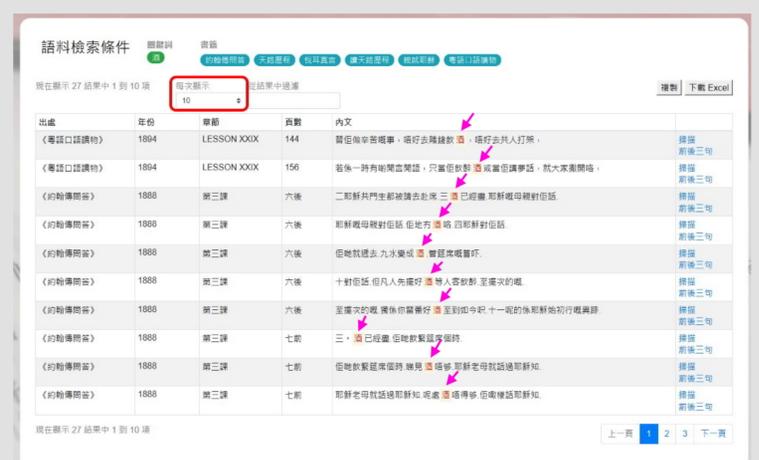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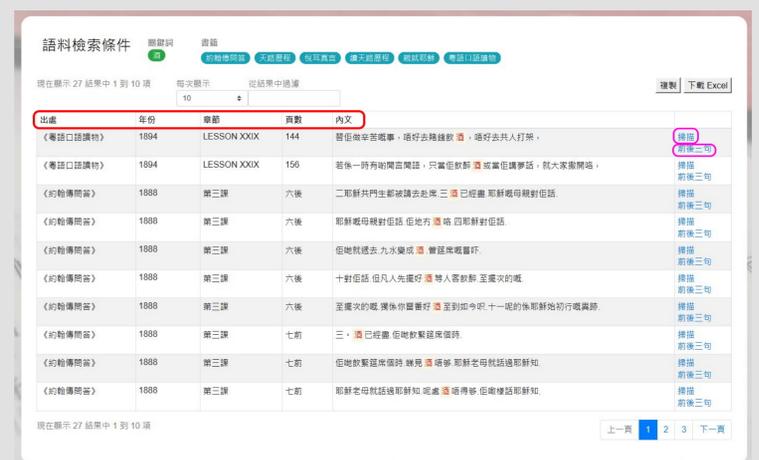
搜尋關鍵字 / 詞

1. 於瀏覽器輸入網址：<https://www.polyu.edu.hk/cbs/hkchristdb>，打開資料庫。
2. 於頁面左方「搜尋」方格內選擇書目設定搜索範圍。
3. 於上方輸入關鍵字 / 詞後按搜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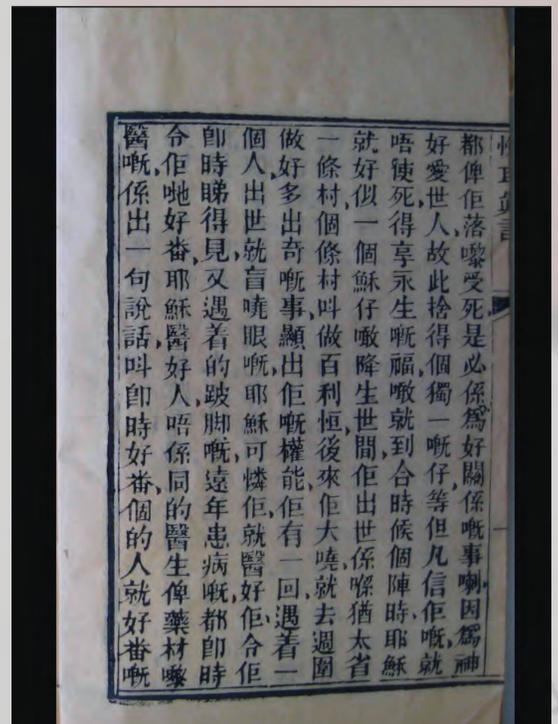
搜尋結果

1. 搜尋結果會於頁面右方白色「結果」方格內以條目形式顯示。
2. 每條條目均顯示關鍵字 / 詞 (以紅色表示) 所在的內文及其出處、年份、章節 (如適用) 及頁數。
3. 除出處為四福音書的條目外，內文會顯示關鍵字 / 詞所在的句，及其前後句。句乃指兩個標點符號之間的文字。
4. 四福音書的內文會以關鍵字 / 詞 (以紅色表示) 所在的整節經文顯示。
5. 每頁預設顯示10條條目，顯示數量可於上方調整。
6. 使用者可按條目最後一欄中的「前後三句」來檢視條目內文的前後三個句。
7. 使用「從結果中過濾」功能，可從搜尋結果中篩選只含所輸入字 / 詞的條目。



書頁圖像掃描

1. 收錄於資料庫內的十本19世紀基督教書籍均附有書頁圖像的電腦掃描。
2. 使用者按條目最後一欄內的「掃描」鍵即可檢視該條目所在的書頁圖像。



結果

現在顯示 1,053 結果中 1 到 10 項 (篩選自 4,738 項結果) 每次顯示 10 從結果中過濾

複製 下載 Excel

出處	年份	章節	頁數	內文	
《悅耳真言》	1887	--	一後	都唔時令佢哋好番，耶穌醫好人，唔係佢的醫生俾藥材醫嘅，	掃描 前後三句
《悅耳真言》	1887	--	二前	咯，講千唔講百咁多病人嚟到耶穌處，唔論乜野病，	掃描 前後三句

下載搜尋結果

1. 使用者可按「結果」方格右上方的「複製」及「下載Excel」鍵下載搜尋結果。
2. 「複製」功能可複製搜尋結果的出處、年份、章節、頁數及內文，之後按使用者要求在不同軟件中（如 Microsoft Office等）貼上。
3. 「下載Excel」功能可將搜尋結果的出處、年份、章節、頁數及內文匯入Microsoft Excel試算表，並下載到使用者的裝置內。

出處	年份	章節	頁數	內文	
《粵語口語讀物》	1894	LESSON XXIX	144	替佢做咁苦嘅事，唔好去睡飲酒，唔好去共人打架，	掃描 前後三句
《粵語口語讀物》	1894	LESSON XXIX	156	若係一時有啲開言開語，只當佢飲醉酒或當佢講夢話，就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六後	耶穌與門徒去過迦拿，三酒已經盡，耶穌就對母親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六後	耶穌就對母親說，但地方酒咗，四耶穌對佢話，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六後	佢就送去，九水變成酒，管筵席嘅管吓，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六後	十對佢話，但凡人先攞好酒等人客飲醉，至攞次的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六後	至攞次的嘅，獨係你攞好酒至到今呢，十一呢的係耶穌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七前	三，酒已經盡，但呢就攞筵席個時，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七前	佢就攞筵席個時，睇見酒樽，耶穌就對母親說，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七前	耶穌就對母親說，呢處酒樽咗，但攞筵席耶穌知，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七前	佢就攞筵席耶穌知，因佢信耶穌有能令個的酒多起嘅，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七後	俾過管筵席飲，個的水忽然變為酒，方人知到的酒從何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七後	個的水忽然變為酒，方人知到的酒從何而來，獨係的使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三課	十七前	因為佢哋都去守個節呀，四十六耶穌再到加利利	掃描 前後三句
《約翰福音》	1888	第七課	十八前	耶穌再到加利利，耶穌就係耶穌先日變水為酒個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921	卷二	三九	到好晚晚（晚飯比主之晚餐），大眾埋好着好酒各樣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921	卷二	四二	動懷敬虔的人，將一樽酒，一包餅，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921	卷二	四七	基督徒坐落，擰個的餅行嘅餅酒，又飲又食，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921	卷二	六三	固屬講得出，即使在酒館裏頭，但亦講得出，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921	卷二	六九	你聽話服上帝，誰知食酒，食錢，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921	卷二	七三	身體靈魂，酒色貨財，金帛珠寶，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921	卷二	一一七	與及放肆，飲酒，咒詛，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921	卷二	一三四	好似新卸歡喜新輝一樣，呢處酒米難足，路上所用嘅物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870	卷二	四	又俾靈糖一樽，菩提酒一樽，心慈我睇見囉士拉埋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870	卷二	五	女使又喇囉酒樽，問智仁勇話，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870	卷二	五	個時雅各就跌到病，女使攞碟示所送嘅葡萄酒出嚟，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870	卷二	六	心中亦應該如飢渴，想飲天上嘅酒嘅嘅呀，方耐，	掃描 前後三句
《馬可福音》	1882	第二課	四	2:22 又方人攞新酒載落舊皮袋，怕酒整裂皮袋，	掃描 版本比較
《馬可福音》	1882	第二課	二十四	12:1 耶穌就對眾人話，有個人攞菩提酒，俾靈	掃描 版本比較
《馬可福音》	1882	第二課	三十四	15:23 就攞沒藥嘅酒樽，但耶穌唔受，	掃描 版本比較
《馬可福音》	1882	第二課	四十四/五	9:17 方人攞新酒載落舊皮袋，怕個皮袋裂爛，	掃描 版本比較
《馬可福音》	1882	第二課	三十九	21:33 你哋再聽一個譬喻，有一個家主，種菩提酒，	掃描 版本比較
《馬可福音》	1882	第二課	四十七	24:49 就起首打佢個的同事嘅，又共埋醉酒嘅人飲	掃描 版本比較
《馬可福音》	1882	第二課	五十五	27:34 攞酒樽苦體俾佢飲，但試一試，就唔肯飲	掃描 版本比較
《約翰福音》	1883	第二課	三	2:3 酒已經盡，耶穌就對母親話，但地方酒	掃描 版本比較
《約翰福音》	1883	第二課	四	2:9 水變成酒，管筵席嘅管吓，唔知到佢從邊邊	掃描 版本比較

語料檢索條件

現在顯示 2 結果中 1 到 2 項 (篩選自 27 項結果) 每次顯示 10 從結果中過濾

複製 下載 Excel

出處	年份	章節	頁數	內文	
《天路歷程》	1921	卷二	四二	動懷敬虔的人，將一樽酒，一包餅，	掃描 前後三句
《天路歷程》	1921	卷二	四七	基督徒坐落，擰個的餅行嘅餅酒，又飲又食，	掃描 前後三句

資訊列

網頁上方設資訊列，內容如下：

1. 「關於我們」：包含資料庫背景、製作團隊等資料
2. 「文本介紹」：簡介資料庫收錄的10本19世紀粵語基督教書籍
3. 「使用說明」：介紹資料庫功能及使用方法
4. 「背景資料」：簡介基督教來華與傳教士在香港活動的歷史
5. 「研究價值」：介紹本資料庫在語言學層面及宗教文化層面的研究價值
6. 「聯絡我們」：提供製作團隊的聯絡方法，歡迎公眾反饋

關於我們 文本介紹 使用說明 背景資料 研究價值 聯絡我們

十九世紀中後期 (1860-1899) 粵語基督教典籍資料庫

語料檢索條件

現在顯示 10 結果中 1 到 10 項 (篩選自 27 項結果) 每次顯示 10 從結果中過濾

複製 下載 Excel

沒有匹配的資料

參考文獻

- 李志剛. (1985). 基督教早期在華傳教史 (初版). 臺北: 臺灣商務印書館.
- 李志剛. (1987). 香港基督教會史研究. 香港: 道聲出版社.
- 李志剛. (2012). 基督教與香港早期社會 (香港第1版). 香港: 三聯書店 (香港) 有限公司.
- 梁慧敏. (2011). 十九世紀《聖經》粵語譯本的研究價值. 暨南學報 (哲學社會科學版), 33(6), 125-129.